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教〔2019〕68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推进教育现代化及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用途-教师教育振兴行动)的通知

有关地级以上市财政局，省教育厅，有关省属学校：

根据省教育厅录入项目库数据及提供方案（附件 2），现由省财政一次性安排 2019 年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推进教育现代化及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教师教育振兴行动）50,000 万元（具体金额、科目详见附件 1），同步下达绩效目标（附件 3）。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安排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落实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各地、各单位应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并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各用

款单位应以适当方式公示具体项目安排计划，并于资金下达 30 日内送省财政厅和省教育厅备案。

二、请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请会同本地区主管部门确定本地区以及明细项目的绩效目标，其中按照“大专项+任务清单”模式管理的资金要与省下达的任务清单做好衔接，并根据预算管理权责分别报省审核或备案。同时请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 附件：1. 2019 年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推进教育现代化及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用途-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资金安排汇总表
2. 省教育厅报来教师教育振兴行动项目资金安排明细表
3.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推进教育现代化及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用途-教师教育振兴行动）绩效目标表



附件1

2019年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推进教育现代化及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用途-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资金安排汇总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500,000,000.00	
省直部门合计						98,160,000.00	
广东省教育厅小计	156					98,160,000.00	
华南师范大学	156004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7,66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60,000.00	
岭南师范学院	156008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19,00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0,000.00	
韩山师范学院	156009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13,96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60,000.00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156013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3,14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0,000.00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	156024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13,00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0,000.00	
肇庆学院	156028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11,96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60,000.00	
惠州学院	156029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3,60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0,000.00	
韶关学院	156030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9,16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60,000.00	
嘉应学院	15603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11,12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2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156040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5,56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60,000.00	
各市合计						401,840,000.00	
广州市小计	601					7,240,000.00	
广州市	601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7,2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240,000.00	
汕头市小计	604					28,500,000.00	
汕头市	604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28,5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8,500,000.00	
韶关市小计	606					30,500,000.00	
韶关市	606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30,5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500,000.00	
河源市小计	607					26,200,000.00	
河源市	607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26,2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6,200,000.00	
梅州市小计	608					38,800,000.00	
梅州市	608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38,8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8,800,000.00	
惠州市小计	609					20,300,000.00	
惠州市	609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20,3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0,300,000.00	
汕尾市小计	610					24,20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汕尾市	610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24,2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200,000.00	
江门市小计	613					9,400,000.00	
江门市	613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9,4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400,000.00	
阳江市小计	614					17,000,000.00	
阳江市	614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17,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7,000,000.00	
湛江市小计	615					45,700,000.00	
湛江市	615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3,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000.00	
湛江市	615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42,7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2,700,000.00	
茂名市小计	616					34,000,000.00	
茂名市	616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2050801 教师进修			3,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000.00	
茂名市	616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31,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1,000,000.00	
肇庆市小计	617					27,800,000.00	
肇庆市	617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27,8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7,800,000.00	
清远市小计	618					25,40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清远市	618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25,4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400,000.00	
潮州市小计	619					15,100,000.00	
潮州市	619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15,1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100,000.00	
揭阳市小计	620					33,700,000.00	
揭阳市	620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33,7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3,700,000.00	
云浮市小计	621					18,000,000.00	
云浮市	621001	2019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2050801 教师进修			18,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8,000,000.00	

附件2

省教育厅报来教师教育振兴行动项目资金安排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编码	地市	县、市、区	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金额(万元)	项目用途	备注
					总计	50000		
一	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				合计	11140		
		156004			华南师范大学	316	用于小学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450	用于教育硕士(研究生)公费定向培养	
		156008			岭南师范学院	80	用于学前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676	用于小学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80	用于体育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80	用于音乐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40	用于美术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344	用于特殊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156009			韩山师范学院	596	用于小学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80	用于体育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80	用于音乐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40	用于美术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156013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80	用于美术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34	用于教育硕士(研究生)公费定向培养	
		156024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	300	用于学前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480	用于体育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80	用于音乐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40	用于美术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156028			肇庆学院	596	用于小学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80	用于体育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80	用于音乐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40	用于美术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156029			惠州学院	200	用于小学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80	用于体育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80	用于音乐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156030			韶关学院	596	用于小学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80	用于音乐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40	用于美术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156031			嘉应学院	596	用于小学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80	用于音乐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236	用于美术学(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156040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556	用于学前教育(专科)公费定向培养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编码	地市	县、市、区	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金额(万元)	项目用途	备注
			广州市		广州大学	340	用于小学教育（本科）公费定向培养	
						384	用于教育硕士（研究生）公费定向培养	
			茂名市		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300	用于学前教育（专科）公费定向培养	
			湛江市		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300	用于学前教育（专科）公费定向培养	
二	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项目				合计	38860		
		604001	汕头市		汕头市教育局	285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06001	韶关市		韶关市教育局	305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07001	河源市		河源市教育局	262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08001	梅州市		梅州市教育局	388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09001	惠州市		惠州市教育局	203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10001	汕尾市		汕尾市教育局	242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13001	江门市		江门市教育局	94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14001	阳江市		阳江市教育局	170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15001	湛江市		湛江市教育局	427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16001	茂名市		茂名市教育局	310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17001	肇庆市		肇庆市教育局	278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18001	清远市		清远市教育局	254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19001	潮州市		潮州市教育局	151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20001	揭阳市		揭阳市教育局	337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621001	云浮市		云浮市教育局	1800	用于开展市、县级发展中心的条件建设、资源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推进教育现代化及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教师教育振兴行动）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推进教育现代化及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教师教育振兴行动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教育厅	申报单位	广东省教育厅
项目申报属性	新增安排	项目类型	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 (2021)年		
资金需求 (万元)	总金额	150,000.00	
	其中：2019年金额	50,000.00	
支出内容	用于支持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38860 万元、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 11140 万元。		
政策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 2. 《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年）〉的通知》（教师〔2018〕2号）； 3. 《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粤发[2018]25号）； 4.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的意见》（粤教继函〔2017〕58号）； 5.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市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的意见》（粤教继函 		

	<p>(2018) 17 号);</p> <p>6.《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 2018 年公费定向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试点工作的通知》(粤教师函(2018) 27 号)。</p>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p>精准对接粤东西北地区中小学紧缺学科教师培养需求,按照“自愿报名、择优录取、公费培养、定向从教、限期服务”的原则,为粤东西北中小学培养一批高质量的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小学教育(全科)和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音乐、体育、美术等紧缺学科教师,为高中阶段学校培养专业突出、底蕴深厚的研究生学历层次教师。各地市完成约 30%教师发展中心建设任务,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体系,教师培养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得到提升。</p>		<p>到 2021 年,为粤东西北中小学精准培养一批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人才,粤东西北每市、县通过改扩建、新建,各建成 1 所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建立和完善省、市、县、校四级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体系,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得到明显提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	数量指标	全员培训率 (%)	80%	80%
			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研	60%	60%

			训教师高级 职称达标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30%	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专任教师合 格率	95%	95%
			培训满意度	80%	85%
项目负责人	傅湘龙		联系电话	37627182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档案馆。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年4月1日印发
